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 B 股 公告编号：2023-058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 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457号）（以下简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收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公司经营投资规划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2023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调整了募集资金总额，修订了本次发行的方案。根据最新发行方案的调整情况，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公司

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4日